

## 附件 1

# 第四届黑龙江省科普达人秀 (科学实验展演)大赛实施方案

### 一、大赛目的

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“科技创新、科学普及是实现创新发展的两翼，要把科学普及放在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位置”的指示精神，深入实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》，大力普及科学知识，弘扬科学精神，提高全民科学素养，推动形成科学普及与科技创新融合发展的良性互动格局，为全省科普传播人员搭建学习交流的平台，提升科普传播能力，推动全省科普事业持续健康发展。

### 二、组织方式

主办单位：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、中共黑龙江省委宣传部、黑龙江省总工会、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协会

承办单位：黑龙江省科学技术馆、黑龙江省自然科学博物馆学会

为做好大赛的组织工作，成立大赛组委会，负责大赛的组织实施；设立评审组和监审组，对比赛进行评审和监审。

### 三、参赛范围与报名条件

(一) 以科普场馆、科普基地、高校、科研院所、科技园

区、企业、医疗机构等单位，由各市（地）科技局会同科协共同组织推荐，每个市(地)不超过 8 项（含 8 项），各基层参赛单位不超过 2 项（含 2 项）。

（二）在哈尔滨辖区内的省级场馆、科普基地、高校、科研院所、企业、医疗机构等单位，由主管厅局组织推荐，每个厅局不超过 8 项（含 8 项），各基层参赛单位不超过 2 项（含 2 项）。

（三）每项参赛选手不超过 4 人（含 4 人）。

（四）参赛选手为从事科普工作的在职员工或兼职人员。同时，欢迎其他科学传播爱好者（职业不限、年龄 16 周岁以上）参赛，均可在当地科技主管部门报名。

（五）参赛选手崇尚科学，热爱科普工作，具备使用标准普通话讲解能力。

（六）各代表队安排 1 名领队，不安排观摩人员进入比赛场地，观摩人员可通过网络直播或比赛候场区观看赛事。

#### **四、基本要求**

##### **（一）参赛内容、要求**

1.不包含违反中央和国家有关政策的内容，不包含迷信、伪科学、暴力、淫秽等内容，不包含有违社会伦理的内容。

2.实验内容由选手自行确定并在规定时间内演示，实验限定在物理、化学、生物学科等，内容核心要传播科学思想、科学知识或传授科学方法。具有科学性、知识性、艺术性、趣味性。实验展示阐述的科学原理、科学思想、科学方法应是清晰、准确的。

- 3.作品在内容、表现形式等方面具有一定的创新性。
- 4.实验所需器材、材料由选手自行准备。
- 5.往届科普达人秀暨科学实验展演获奖作品不在参赛。

## **(二) 表演形式及时间要求**

科普达人秀（科学实验展演）要求用新颖、独特、有感官冲击力的方式，诠释科学实验、科学反应、科学原理或科研创新成果及技术；需要在现场呈现至少 1 种科学原理或科研创新成果。实验表演可以是独自一人或多人演示，须佩戴耳麦，具体形式不限，表现形式可多样化，科普短剧、实验展演展示等均可（突出科学原理），时间为 6-8 分钟。

## **五、评分方式及标准**

比赛将邀请 7 名专家评委对各表演项目进行打分。

### **(一) 评分方式**

打分采用现场打分、亮分和公布成绩的方式（前三部作品打分不亮分、待专家合议后再亮分），7 名专家评委共同对参赛作品进行打分，去掉一个最高分，去掉一个最低分，取平均分。超时由记分员进行扣分，扣分直接在计算得到的平均得分中扣除，并作为选手该阶段最终得分。打分将采取百分制，评分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。

若遇选手总分数相同则按评委的第二个最高分高低决定名次，若评委的第二个最高分相同则按第三个最高分高低决定名次，以此类推；若遇评委打分均相同，则在监督组的监督下抽签

决定名次。

## **（二）评分标准**

专家评委将从实验内容、演示效果、整体形象三方面进行评分。

1.实验内容（45 分）。科学准确，重点突出；通俗易懂，深入浅出。

2.演示效果（35 分）。动作标准，快速准确；简单易学，互动性强。

3.整体形象（20 分）。衣着整齐，精神饱满；举止大方，自然得体。

表演限时 6-8 分钟，超时 10 秒以内扣 0.5 分，超时 15 秒后实验中止,扣 1 分。

## **六、评审监审**

（一）大赛评审组成员由 7 人组成，由组委会办公室负责邀请，经大赛组委会审核确定。

（二）评分基本程序。评审组评委根据评分标准进行现场打分，由计算机系统计分和统计后当场亮分。评委不对选手的时间使用情况进行扣分，由计分工作人员进行扣分。如果出现对个别参赛选手的评分有异议等情况，由评审组组长主持召开评审组复议会，确定评审意见后现场公布。

（三）评审组应遵循客观公正、信誉良好、专业权威和组成合理的原则。

（四）聘请大赛评委时应该明确评委本人和承办单位双方的权利和义务，并需征得评委本人同意。评委在评分工作中须客观公正、独立工作、实事求是地提出评分意见。

（五）监审组由 3 人组成，对比赛全过程进行监督，对违反比赛规则的情况进行纠正和处理，确保比赛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（如对评审、作品有异议可实名举报并留联系方式，不接受匿名举报）。

## **七、奖项设置**

（一）大赛设置一等奖 2 项、二等奖 3 项、三等奖 5 项、及优秀奖若干项。所有奖项均由选手综合得分排名确定。获一、二、三等奖者颁发获奖证书并奖励相应奖品（优秀奖只发获奖证书）。

（二）根据单位的组织情况，设置优秀组织奖若干名，颁发获奖证书。

## **八、相关费用**

参赛选手的交通、食宿费用自理，不需交纳其他参赛费用。（住宿宾馆自行预定，不做统一安排）